

教育部國教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 【安全教育】居安思危的安全教育怎麼教？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貳、研習目標

- 一、增進教師對於安全教育的概念理解，透過實務經驗及教學模組分享，進而推動安全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
- 二、為能與社會脈動、生活情境緊密連結，期以議題教育培養學生批判思考及解決問題能力，透過本次研習協助教師熟悉相關概念。
- 三、強化教育與社會的連結，引導學生覺知問題，掌握議題的知識理解，將各領域所習得的學科知能加以整合與應用。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公民與社會科學科中心—國立臺南一中
- 三、協辦單位：沃草有限公司、林口防災自訓團、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中

肆、辦理方式

- 一、對象：全國各公私立普通型、綜合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之教師，共 35 人。
〔註〕錄取順序：
 - (一) 高中職公民與社會老師優先
 - (二) 高中職社會領域及全民國防教育
 - (三) 其他領域或學級教師
- 二、時間：112 年 10 月 28 日（週六）上午 09 時 10 分至下午 17 時 30 分
- 三、地點：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中 教學第二大樓 2 樓 T2307 教室
- 四、報名方式：請先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3.inservice.edu.tw/>後，依課程代碼 4045450 搜尋，報名截止日期：10 月 22 日（星期日）。研習前三日恕不受理取消報名，亦不接受現場報名。
- 五、研習時數：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
- 六、參加教師公（差）假，與會教師之代課鐘點費、差旅費由各服務學校報支。

伍、課程表

| 時間 | 課程 | 講師 |
|--------------------|---------------------|-----------------------------------|
| 09:10-09:30 | 報到 | |
| 09:30-09:40 | 研習開場與注意事項提醒 | |
| 09:40-12:10 (3) | 公民行動指南 遇到危機該怎麼辦? | 講師：公民行動指南/蕭長展主編 助教：林口防災自訓團 |
| 12:10-13:10 | 午餐休息 | |
| 13:10-14:00 (1) | 地震防災與居家安全 | 講師：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陳錦銓 組員 |
| 14:00-14:30 | 休息 | |
| 14:30-16:00 (2) | 安全教育教學活動設計 | 講師：北一女中/范禎娠教師 |
| 16:00-17:30 | 綜合座談與分享 | |

陸、其他事項

一、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筷。

二、聯絡人：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助理 顏小姐，電話：06-2371206#601，電子郵件：
chunni@gm.tnfnsh.tn.edu.tw

三、交通資訊：

(一) 研習場地可供參與教師汽、機車之停放，惟車位有限，敬請多使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二) 機場捷運A17站步行到研習會場約5-7分鐘。桃園高鐵站亦有多線公車可供轉乘，敬請多加利用。

四、如遇天災、疫情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為配合政府規定，主辦單位得依實際情況通知學員活動停止辦理或延期。